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邱淑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2

電子信箱：100128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北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201290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2012905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臺北市傳德慈善基金會辦理之「傳德急難救助專案實施要點」申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臺北市傳德慈善基金會112年12月20日傳文字第112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辦理之急難救助專案實施要點、肖像權同意書及急難救助轉介表等，請至該會官網下載：<https://www.bliss.foundation/OnePage.aspx?mid=18&id=31>。如有疑問請逕洽該基金會承辦人：陳文隆先生；聯絡電話：(02) 77516956#101。
- 三、檢附該基金會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、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教育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教育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